

昌吉州实验小学准东分校、昌吉州实验幼儿园
准东分园消防维保和物业服务管理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ZDXG-2024-CG04-BD01)



采购人：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准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 年 05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5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17
第四部分 招标内容说明及要求	21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2
第六部分 合同书（参考）	48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昌吉州实验小学准东分校、昌吉州实验幼儿园准东分园消防维保和物业服务管理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4年06月12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DXG-2024-CG04-BD01

项目名称：昌吉州实验小学准东分校、昌吉州实验幼儿园准东分园消防维保和物业服务管理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300000.00 元

最高限价：1300000.00 元

采购需求：一是负责昌吉州实验小学准东分校(一期)消防维保、值班及维护，负责室外区域保洁服务，负责空调维护保养；负责二期电梯安装调试维护保养。二是负责昌吉州实验幼儿园准东分园消防维保、值班及维护。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对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2)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

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供应商必须为具备本项目履约能力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或非法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有效证明文件；4）[项目负责人具有物业经理证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6月02日至2024年06月07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6:00至2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0元/份。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6月12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供应商应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平台；

五、开启

时间：2024年06月12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不见面开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需要使用 CA 锁，登录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的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4、供应商在开标时须携带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在线解密。

5、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6、本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

联系人：罗女士

联系方式：0994-67383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准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创四路 89 号天宜成商务中
心 407 室

项目联系人：马女士、张先生

电 话：0994-2283981/0994-675260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女士、张先生

电 话：0994-2283981/0994-6752600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昌吉州实验小学准东分校、昌吉州实验幼儿园准东分园消防维保和物业服务管理项目 项目编号：ZDXG-2024-CG04-BD01
2	政府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 联系人：罗女士 联系电话：0994-6738377
4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新疆准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马女士、张先生 联系电话：0994-2283981/0994-6752600
5	项目内容	一是负责昌吉州实验小学准东分校(一期)消防维保、值班及维护，负责室外区域保洁服务，负责空调维护保养；负责二期电梯安装调试维护保养。二是负责昌吉州实验幼儿园准东分园消防维保、值班及维护。
6	质量要求	合格标准
7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8	合格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对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2)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 供应商必须为具备本项目履约能力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机构的独立法人或非法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有效证明文件；4) 项目负责人具有物业经理证书；

9	资格审查方法	资格后审
10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	电子响应文件逐页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应尽量盖在每页空白地方或字少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纸质版响应文件应逐页加盖单位公章，并在规定位置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11	纸质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	项目开标结束后，中标单位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 U 盘壹份（未加密的全套 PDF 版投标文件，内容与纸质版及加密上传的投标文件一致）。 递交地址：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创四路 89 号天宜成商务中心 407 室。
12	《磋商文件》澄清期	截止磋商日的前五日
13	《磋商响应文件》有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4	磋商报名起止日期	2024 年 06 月 02 日至 2024 年 06 月 07 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15	报名时间	10:00-14:00，16:00-20:00（北京时间）
16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6 月 12 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	供应商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 ）”平台。
18	磋商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 年 06 月 12 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不见面开标
19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贰万元整 2、交纳截止时间：2024 年 06 月 12 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保证金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缴纳，供应商应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时间，在规定的时限前自行办妥投标保证金缴纳手续，投标保证金的缴付时间以电汇凭证和网银对账单上的时间为准。采取支票、银行汇票、保函方式递交的，以实际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的时间为准，超过时限交纳投标保证金视为投标无效。 3、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以银行转账、电汇、支票、银行汇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银行保函或者保险公司、担保公司保函应当从其基本账户开具并且提供基本账户相应证明材料。 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或网银转账方式递交的，由供应商基本账户汇至新疆准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账户单位：新疆准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准东支行，账号：65050162668600000904，开户行号：105885600030），不得以现金形式缴

		纳，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缴纳，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需在进账凭证上明确资金用途、项目名称、并注明联系人及电话，以便查对核实。在退还保证金时需携带以下资料①请贵公司开具对开收据（原件，盖财务章），内容为：收到新疆准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退还 XXXXXXXX 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写清楚；②贵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③贵公司开户许可证（复印件盖公章）；④日期请落款在公示期结束后。
20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3 人及 3 人以上单数。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新疆政府采购网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1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1300000.00 元，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按废标处理。
22	中标结果公示	本项目中标结果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公示 1 个工作日
23	履约担保	履约保证金金额：签约合同价的 5% 履约保证金递交：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向招标人缴纳；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4	踏勘现场	不组织现场踏勘。
25	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3、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不执行价格扣除）
26	中标服务费	17400.00 元，中标单位支付。
27	其他内容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u>否</u>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u>是</u>

28	备注	1. 请投标单位提前自学线上开标流程；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线上开标环节，投标文件解密时长 30 分钟，各投标单位务必提前调试好在线参标电脑的各项配置及 CA 锁网上进行签到、文件解密以及操作投标。 2. 招标文件中采购清单、技术需求等如有偏差，如有疑义请澄清中及时提出；否则视为充分理解招标文件各项要求。 3. 本次采用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招标、投标，请各潜在供应商及时办理 CA 锁和学习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投标相关知识。请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登录后，进行下载磋商文件。请各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后及时关注云平台答疑文件获取栏目。具体相关事宜见政府采购云平台。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请供应商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和各项要求，制作文件及相关资料过程中，若因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提供资料不全等原因导致响应文件予以退还，责任自负。 4. 响应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响应文件作废。 5. 磋商文件中如有内容冲突，以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为准。 6.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所属行业为<u>物业管理</u>。
----	----	--

一、采购需求

一是负责昌吉州实验小学准东分校(一期)消防维保、值班及维护,负责室外区域保洁服务,负责空调维护保养;负责二期电梯安装调试维护保养。二是负责昌吉州实验幼儿园准东分园消防维保、值班及维护。

二、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对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2)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 供应商必须为具备本项目履约能力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机构的独立法人或非法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有效证明文件;4) 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关技术证书;

三、磋商文件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磋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4) 招标内容说明及要求;
- (5)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6) 合同书(参考);

四、磋商响应文件编制

(一) 磋商响应文件编写须知

1. 磋商响应文件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应使用中文。

2. 磋商货币

磋商应以人民币报价。

3. 磋商报价

(1)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报价表上标明，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2)在磋商文件中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被拒绝。

4. 投标保证金

(1)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第二部分磋商须知规定提供相应磋商投标保证金作为其磋商的一部分；

(2)投标保证金以银行电汇或网银方式交入，并换取招标代理机构开具的收据；

(3)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4)书面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向中标人和未中标的供应商退还投标保证金。

(5) 如供应商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投标担保将被没收：

- 1)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协议；
- 2) 供应商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3) 供应商有串标、陪标行为；
- 4) 提交了投标保证金而未投标的。

5. 磋商文件澄清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可以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均应在磋商截止期前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6. 磋商文件修改

(1)在磋商截止期前的 5 日，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2)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澄清（答疑）纪要、磋商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磋商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3)为使供应商编写磋商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可以自行决定，酌情延长磋商截止日期。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标准和格式

- (1) 磋商报价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4) 授权委托书
- (5) 投标保证金
- (6) 投标报价表
- (7) 供应商资格文件
- (8) 供应商技术资格资料
- (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三) 磋商响应文件编写要求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在“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

3、字迹模糊、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磋商文件将被定为不合格的磋商人；

4、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应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平台。电子版投标文件逐页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5、项目开标结束后，中标单位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 U 盘壹份（未加密的全套 PDF 版投标文件，内容与纸质版及加密上传的投标文件一致）。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应逐页加盖单位公章，并在规定位置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使用 A4 纸规格打印，装订成册。投标文件要求编制目录和页码，并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备注：

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在“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平台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同时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3)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 CA 锁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备注：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6) 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一）磋商响应文件密封和标记

供应商应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响应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有效响应文件。

（二）磋商截止日期

1.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网上投标。
2. 投标截止时间以政采云平台中心交易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三）磋商小组

磋商由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三人及以上单数。而且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人数的三分之二。

（四）磋商程序

1. 供应商登陆政府采购云平台（登录网址：
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utm=sites_group_front.2ef5001f.0.0.93bd8a30ed1511eaaf14d191e973a4b4），账号登陆或插入 CA 锁登录，登录后选择当天所投项目并进行签到，等候开标；
2.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停止接受响应文件，确认供应商数量是否符合开标要求；
3. 宣读磋商注意事项、磋商原则；
4. 开标时间已到，采购代理机构公布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
5. 供应商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须在 30 分钟之内解密，解密成功的供应商由待解密变为已解密，证明解密成功；
6. 响应文件全部解密完成后，开启标书信息；
7.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唱标记录表上签名确认；
8. 磋商小组审阅磋商响应文件；
9. 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并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并做记录，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的所有参加磋商采购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

10. 综合评审；

11.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情况确定成交单位。

(五)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审查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为无效标处理：

- (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响应文件中未附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 (3)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4) 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视为投标无效的情形。

(六) 磋商方式

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采购供应商单位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的所有参加磋商采购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

(七) 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的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磋商小组按照综合评分法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结果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未成交的供应商。

(八) 磋商注意事项

1. 磋商小组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取消参与磋商的资格；

3. 对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它供应商。

(九) 磋商原则

1. 通过磋商，激发各报价单位展开竞争，使报价最符合用户预期要求；
2. 应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采取综合评分法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办法。

（十）评审方法

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符合性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六、授予合同

（一）合同授予标准

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按磋商文件评选出的成交人，确定为成交人的必须具有承担本合同的技术实力和相应配套的资源；
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的质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成交通知书

1. 磋商结束并确定成交人后，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

2.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解释义务。

（三）合同签订

1.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放弃成交权处理；

2. 成交合同既不得转让，也不得分包。否则，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有权取消成交人的成交资格；

3.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如遇成交人违约，可从候选成交人中重新选定成交人，并组织成交人和采购人签订合同；

4.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政府采购文件和成交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为依据；

5.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履约担保

1. 中标人确定后，与招标人签署合同协议书前，供应商应向采购单位提交履约担保金，收取比例详见前附表。

2. 中标人未在规定时限内与招标人签署合同协议书，招标人有权另选评标第二名的企业签署，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签署合同协议书后，未遵守按照验评标准、规范、服务期限等必须的原则，招标人将视情节轻重扣除部分保证金。

七、质疑处理

（一）对采购有关需求、供应商资质要求方面有质疑的，直接向采购人提出；

（二）对采购程序环节有相关质疑的，直接向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提出；

（三）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四）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五）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本项目将按照磋商文件磋商须知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工作程序如下：

一、评标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如有）；
2. 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3. 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

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详见附表 1、附表 2）

附表 1

资格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供应商 1		供应商...	
			是	否	是	否
1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相关规定	满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 款第一条规定，提供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				
2	营业执照	供应商必须为具备本项目履约能力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机构的独立法人或非法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有效证明文件。				
3	信用信誉	供应商须提供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并加盖公章。				
结论：（结论填“合格”或“不合格”）						
备注： 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不合格， 该供应商不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符合性审查）。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如果认为供应商有任意一项不合格的，资格审查人员应载明不合格的具 体原因。 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合格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合格的投标文件。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标准		供应商 1		应 商...	
			是	否	是	否
1	签署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2	报价	投标报价不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				
3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履行期限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保证金（或保函）	具有保证金（或保函）缴纳凭证；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7	其他行为	供应商不存在围标串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				
结论：（结论填“符合”或“不符合”）						
备注：符合性审查中有任意一项不符合，评标委员会将认定该供应商不通过符合性审查，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如果认为供应商有任意一项不符合的，评标委员会应载明不符合的具体原因。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合格的投标文件。						

对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进入以下详细评审。

1. 详细评审评分因素及分值

评分指标分配（按 100 分计算，报价得分占 30 分，技术和商务得分占 70 分）

2. 评分标准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内容
一、报价部分		
报价得分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磋商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终磋商报价)×30%×100
二、商务部分		
类似业绩	6 分	供应商近三年（2021 年 5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完成或者正在进行中类似业绩（物业服务）提供一项得基本分 3 分，每多提供一项加 1.5 分，总分不超过 6 分。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	8 分	1、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 3 年及以上物业管理工作经验得 3 分；2 年得 2 分；1 年得 1 分；没有不得分；满分 3 分； 2、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三年（2021 年 5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承担物业管理项目类似业绩（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证明材料，业绩材料需体现项目负责人）提供一项得基本分 2 分，每多提供一项加 1.5 分，总分不超过 5 分。
拟投入人员	15 分	物业经理 1 名、电梯管理人员 1 名、室外保洁人员 1 名、消防值班人 12 名，以上人员配置齐全得满分 15 分，未按要求配置人员，每少 1 人扣 2 分，扣完为止。（注：物业经理、电梯管理人员、消防值班人员，以上人员必须提供相应岗位资格证书否则按缺项进行扣分）。
三、技术部分		
体系制度	6 分	体系制度应包含管理组织架构，人员分工，管理制度等。有完善的人员资薪酬管理体系和财务管理等制度保障，能保证薪酬安全可靠，及时发放，并承诺不拖欠劳务人员薪酬。根据保障制度完善程度评分： ①有开展服务工作的基本组织机构，有人事、财务部门的得 3 分，每少一项扣 1 分，直至为零。 ②有人事（含招聘、薪酬、考勤、奖惩、辞退等主要内容）（1 分）、财务（含收支、预算等主要内容）（1 分）、培训（含礼仪、技能、应急、保密等主要内容）管理制度（1 分）的，满分 3 分，每少一个主要内容小项扣 1 分，直至为零分。
保障措施及应急预案	10 分	提供关于 1、火灾、触电事故应急预案；2、迎检处置预案；3、人员聚集应急处置方案；4、其他突发事件预案；5、管网堵塞、爆裂等各项服务指标内容的保障措施。可以满足业主单位需求，预案具有可操作性，满足一项的得 2 分，最高 10 分；未提供不得分。
实施方案	20 分	依据供应商为本项目拟定的物业管理实施方案进行评审，项目物业管理服务方案须包括以下内容：1、物业管理服务总体设想；2、维修维保方案；3、临时性工作服务方案；4、应急抢险方案；5、人员配置方

		案；6、消防安全方案。（供应商本项最高 20 分，少提供一项扣 3 分，不提供不得分，方案不适用本项目或不完善不得分）。
培训方案	5 分	针对本项目物业服务制定的培训方案，方案内容能够准确突出重点、思路清晰、全面、实用、有针对性。满分 5 分（方案内容能够准确突出重点、思路清晰、全面、实用、有针对性得 5 分；方案内容重点内容不突出，方案的全面性、实用性针对性不强得 3 分；方案不适用本项目或不完善不得分）。
合计（100 分）		

本项目将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打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和政府相关部门认定文件认定）。

若投标商和小微企业产品/服务制造商均符合小微企业条件，并且提供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则其评标价格=投标报价中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部分*(100%-10%) +投标报价中不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部分；否则，其评标价=投标报价（最后报价）。

总得分=价格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供应商总得分为各专家打分总得分平均值，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评审的投标文件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

出现供应商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同时，按技术标得分高的优先；技术标得分也相同时，记名投标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评标委员会应按排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有效供应商不足 3 名时，评标委员会应判定本次投标是否具有竞争力。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本次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评标委员会应根据评标情况和结果，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竞争性磋商评审报告。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应在竞争性磋商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评标专家如有保留意见可以在竞争性磋商评审报告中阐明。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

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1)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2)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第四部分 招标内容说明及要求

项目名称：昌吉州实验小学准东分校、昌吉州实验幼儿园准东分园消防维保和物业服务管理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300000.00 元

最高限价：1300000.00 元

采购需求：一是负责昌吉州实验小学准东分校(一期)消防维保、值班及维护，负责室外区域保洁服务，负责空调维护保养；负责二期电梯安装调试维护保养。二是负责昌吉州实验幼儿园准东分园消防维保、值班及维护。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正（副）本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章）

单位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下列文件构成全部响应文件：

- (1) 磋商报价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4) 授权委托书
- (5) 投标保证金
- (6) 投标报价表
- (7) 供应商资格文件
- (8) 供应商技术资格资料
- (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一、磋商报价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阅读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元）的投标总价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合同履行期限：_____；

3、我们承诺的服务质量为_____。

4、我方将与投标书一起，提交_____人民币作为投标担保。

5、我方同意在90日历日的投标有效期内，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6、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磋商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7、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业绩等资料合法、真实、若有虚假，按作废标处理，并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承担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授权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	合同履约期限	备注
	大写： 元 小写： 元		
合计（元）			

备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报价为含税金额。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企业类型：_____

地 址：_____

营业期限：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供应商名称）的（姓名）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
参加（项目名称）本项目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投标活
动、合同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
予以承认。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投标保证金

我单位已将本项目_____投标保证金_____元缴纳到
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

附：银行打款回单及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投标保函。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六、投标报价表

（一）报价说明

1、本清单应与投标须知、合同条款等磋商文件一起参照阅读。

2、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本清单中的报价应包含供应商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费用，包含成本、税金、利润等一切费用，并考虑了应由供应商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二）投标报价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报价（元）	备注
1					
2					
3					
4	 (投标单位自行补充内容)				
7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七、供应商资格文件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说明： 本表后应附有单位简介、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 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如有)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合同金额 (万元)	服务期限	备注

附：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为准，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 供应商综合实力

项目负责人情况

格式自拟

注：须附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或注册资格证复印件及业绩证明等。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拟投入人员情况

项目名称：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	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注：1、须附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或注册资格证复印件等。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拟投入本项目机械情况（如有）

项目名称：

序号	机械、设备名称	用途	规格	备注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认为可以提供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四）服务团队专业技术能力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证书编号	拟担任职务或承担工作内容	备注

注：需提供相关证件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人员社保或者用工合同）。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近 3 年财务状况表

（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

八、供应商技术资格资料

1. 供应商体系制度
2. 供应商保障措施及应急预案
3. 供应商实施方案
4. 供应商培训方案

九、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一）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本人作为经授权供应商代表，清楚知晓我单位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和我本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和我本人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作为实施招标投标

标活动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反商业贿赂承诺函

我单位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活动中，我单位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标委员会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单位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 近三年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

在参加本次项目招标活动, 我单位承诺:

1、我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2021年6月12日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果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招标活动, 期限已经届满)

2、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须填写, 如没有须填“/”):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我单位将自动失去本项目的投标(中标)资格, 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虚假投标责任。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四） 供应商诚信承诺函

我公司自愿参加____（采购人）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并对公司诚信作出如下承诺：

一、如实编写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文件资料、图片影像、财务数据、资产情况及相应证明等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因公司转制、兼并、股改等特殊情况，无法或拒绝提供原始资料、财务数据、资产情况等，造成公司信息难以确认时，自愿放弃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三、在提供投标文件或现场核查时，如存在伪造文件资料，提供虚假图片影像、业绩合同、资料数据等，造假或篡改相关数据及资产等情况，自愿放弃投标（中标）资格并无条件接受相应处罚。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 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 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 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 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 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提供此声明函的企业,须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各行业划型标准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截图)。残疾人福利单位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截图),监狱企业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截图))

无则不填(加盖公章即可)

（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招标文件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服务或产品（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服务或产品（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或产品）。

本单位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报价合计为人民币（大写）_____圆整（¥：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2、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无则不填（加盖公章即可）

（七）供应商认为与本次投标有关的其他承诺函、声明函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以及有关附件。

我方承诺如下内容：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不存在其他法律法规限制投标情形。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文件以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如有弄虚作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无则不填（加盖公章即可）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以及有关附件。

我方承诺如下内容：

1.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 不存在其他法律法规限制投标情形。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文件以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如有弄虚作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 应 商：
（盖章）

法定 代 表 人 / 负 责 人 或 其 授 权 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无则不填（加盖公章即可）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_____（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我方）_____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以及有关附件。

我方承诺如下内容：

- 1.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2. 不存在其他法律法规限制投标情形。**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文件以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如有弄虚作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无则不填（加盖公章即可）

第六部分 合同书（参考）

（服务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招标人名称）以____（采购方式）对____（同前页项目名称）项目进行了采购。经____（相关评定主体名称）评定，____（中标人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人。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招标文件。

1.2 标的

- 1.2.1 标的名称：_____；
- 1.2.2 标的数量：_____；
- 1.2.3 标的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甲方根据对乙方考核结果按期进行支付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增值税专用发票_____。

1.5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履行期限：_____；

1.5.2 履行地点：准东开发区_____；

1.5.3 履行方式：现场履行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按合同总价款__1__%计算扣除，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15__%；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招标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_____（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_____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招标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招标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招标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招标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招标人；招标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招标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招标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成办法的，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

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2.9.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9.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通知和送达

2.16.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_____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____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6.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7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7.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7.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8 履约保证金

2.18.1 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10%的履约保证金；

2.18.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18.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19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